



2024年9月27日

星期五

编辑/林声蛟

检校/李成沿

版式/千帅

# 海湾

## 诉衷情

■李白均

花开五月舞东风，  
创业欲攀登，  
艰难困苦无惧，  
发劲在前锋。  
跟党走，  
尽华度，  
壮心恒。  
而今霜鬓，  
不忘初衷，  
矢志犹增。

## 做棵小草

■李月祎

我注定成不了灼热的太阳  
以磅礴的生命力无止境地向上  
温暖自己也照亮他人

我甚至不愿去做块石头  
选择静静地固守  
在微风中独自享受太阳照耀  
看人间百态阅沧海桑田

其实  
我就想做棵寂寂无闻的小草  
将根深扎进厚实的泥土  
体验属于自己生命的枯萎  
在每个过程结尾的尽头  
寻找新的起点再次起程

## 秋意

■苗红军

秋天容不得你  
还沉醉在春天的浪漫里  
庄稼改良都有科普说明书  
承诺的事，像金灿灿的稻穗  
容不得半点虚假

跟稻谷一样的，还有红高粱、  
向日葵  
越是饱满的人生，越懂得谦  
虚才会有进步

秋天容不得你  
还像夏天那般浮躁烦闷  
即便在阴暗的地下，也要像  
沉甸甸的地瓜  
容不得半点浮夸

跟地瓜一样的，还有花生、土  
豆  
坚持在土壤里扎根，才会结  
出累累硕果

秋天知道，朝北走的风一旦  
掉头回来  
天气就变得寒冷  
于是抓紧每一缕阳光，成熟  
起来  
像苹果、柿子一样  
红彤彤地笑弯大地的眉梢

# 睡海

■高长阳

开始我只想看海，想不到还有睡海。睡海有啥形式？晨露没有明说，只说到时你会明白的。

那天，她买了许多烧烤食材、啤酒和饮料，带着大家来到野狸岛。到达野狸岛是上午十一点钟，临近午餐时间，大家纷纷动手，有的抢着烧烤，烤着牛排、羊肉串、鱼肉串，还有包子和馒头，以及一些乱七八糟的串串菜蔬。大家喝着啤酒，品着饮料，啃着面包。吃喝一阵后，便去海里游泳冲浪。大家游玩累了，上岸又吃喝一阵，玩得不亦乐乎。

黄昏时刻，晨露租来六艘充气船，要大家晚上睡海。怎么睡？她说睡在船上，任船漂荡。仰望星空，让心灵放飞遨游，让海风鼓动胸怀。

大家吃饱喝足，极目远眺，海上没有一片帆影，只有野狸岛那排巨大的岩石，屹立于烟波浩瀚的大海之上，独自抵挡着海浪的袭击，不时腾起白色浪花。我们就在岩石的湾里，任大海掀起巨浪。我们都很安全，何况晚上月朗星稀，天气不会变坏，可以放心地浪一浪。

我们躺在船里，专注地望着星空苍穹，月光照水，感到海天一色，天上的月亮与星星因海而亮。我们仿佛睡在星空里，觉得天空有多大，我们的心胸就有多大。我们任由充气船在大海围栏网里飘荡。我们飘呀飘，荡呀荡，浪浪荡荡，风卷波起，随波起舞，直到太阳从海里升起，才回到岸边海滩。

吃过早饭，大家高高兴兴地打道回府。路上，大家叽叽喳喳地说着心得。我却闭着眼睛，暗暗地感受着海的博大。

自从这次睡海之后，大家之间的关系好像变化很大，见面都是微笑，和蔼善意地对待，不再为鸡毛小事而

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我生活在西晃大山里，每天看到的是日出日落，云卷云舒，花开花落，高山大川和溪谷河流，对于大海却很陌生，不知道大海有多大多深。

一个堂叔从广东当兵复员回家，那时候他是村里第一个见到海的人。他说海有天下，无边无际，海浪冲天，极其壮观，他无法形容海的深度。他说最羡慕的是海鸥，在辽远的海面上自由地展翅飞翔。

堂叔如此描绘，让我开阔了眼界，开阔了胸怀，极度向往大海。如果能看到大海，是我一生最大的幸福。从那时起，我就立志去看海。

三十五岁那年，我所在的文学杂志不幸停刊。也许是对这家杂志有深厚的情结，我愁眉苦脸。广东省作协一位老师得知情况对我说，既然刊物没了，日子还得继续，要学会放下，要想消除烦恼，你到广东来看海。

在这位老师的推荐下，我被广东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聘请到下属的一家杂志做执行主编，负责编辑业务。杂志社的社长和主编由总队政委兼任。副社长晨露是个女同志，三十多岁。

有一次，总队抽调我去撰写《广东交警十年辉煌》专题片解说词。我跟着总队领导到各交警支队采访，搜集资料。途中看到许多海湾沙滩，使我感到广州南沙海岸的长远、深圳大小梅沙海湾的绚丽、阳江月亮湾的深邃、湛江金沙湾的浩瀚、惠州巽寮湾的诡谲、汕头南澳岛的俏丽、汕尾遮浪半岛海岸的神奇、茂名浪漫海岸的诗意。

每个海湾皆多姿多彩，形态万千，沙滩却大同小异。大海有时风平浪静，有时狂风巨浪，瞬息万变。极目远眺，茫茫一片，白水帆影，相映成趣，让我体会到大海的胸襟如此辽阔，深蓝色的海水、白色的海浪及海上的漂浮物，在汹涌澎湃和狂风暴雨中化为泡影。

在这些日子里，我的心上总是泛起一种辽阔博大的感觉。只要自己多看海，心里装着海，没有过不去的坎。在百岛之城的珠海，我坚持每天

早晚去情侣路看海。每天凌晨五六点钟，我被海浪的撞击声惊醒，便起床走到阳台遥望东方，看水平线露出鱼肚白。湛蓝的天空，挂着一弯月亮，灼着珠海的野狸岛和桂山岛，光洁清雅，在陆海之间划出一轮白色的光环，仿佛在镇守着珠江口。

日落的时候，我到情侣路散步，只见海面被蒙上一层青色，西边金色的天空化作朱红，继而转为灰白，最后变得与海面一个颜色。

我被这样的情景所感染。大海晨暮的色彩如此和谐，使我的胸怀得到升华和开期。一连看过多日的大海，心中所有的纠结远我而去。

一年之后，由于杂志办得好，得到广东省公安厅领导的肯定。在第二年的发行大会上，省公安厅领导公开点名表扬我胸怀宽广，是个干实事的人。会后，在大家的劝说下，晨露提出五四青年节大家一起去野狸岛野炊睡海。我仅知道看海，但不懂睡海的含义。她说，看海与睡海有天壤之别，看是视觉，睡是感觉，是不一样的觉悟。



## 《观山海》

■梁增权

## 途中遇雨

■李铜柱

我一直都很喜欢下雨天。有时，久久不下雨，我的心里就会有祈雨的念头，盼望着天空能下一场雨。

我是个怕麻烦的人，出门时，我只会带一两本随时可看的书，还有一些日常要用的几样东西，除此之外，便不想再带其他东西了。有时，我看了天气预报，明知当天要下雨，也不会特意带上雨伞。我想，在途中遇上一场雨也好，正好可以在雨里走走，看看风景，散散心。

途中遇雨时，每个人的反应是不一样的。有人会尽快找地方避雨，也有人会匆匆地赶往目的地。而我的态度是随意的，一般不会刻意地去避雨，也不愿意赶得太匆忙。我喜欢在雨中行走，不会加快步伐，也不会放慢脚步，因为大多数时候，我并没有急着要去办的事情，或是有急于要去见的人。雨下得虽然不大，但无论走到哪儿，衣服都会被雨淋湿，那就索性留在雨中，享受在雨中漫步的感觉吧。

雨就像一个可爱的小孩。它的小心思我们都能看得清清楚楚。天上的乌云笼罩着山顶，缠绕在山腰上，它静静地俯瞰山下的村庄和田野。这场雨好像随时都会落下。我捉摸不透那片乌云的情绪。它高兴时，随风飘荡，不会下雨；它不开心时，雨就如万条银丝从天上飘下来，或如瀑布倾泻而下。

虽然这个时节多雨，但只要天色稍微亮一些，我便出门散步。去宁静的江边，或是去山下的花园里随意走走。我喜欢在空旷的地方和同行的人聊聊天，边走边看风景。前几天，我去外面

散步，我仰起头望向天空时，有细微的雨滴在了我的脸上，但我并没有在意，而是继续往前走。那几天一直在下雨，有时会下得大一些。但大多数时候，天上只飘着细小的雨丝，正适合出去散步。那天，我顺着江边的一条路往前走，走出去不到两公里时，雨越下越大。不远处就有一个村庄，但我并没有向村庄走去，而是顺着原路往回走。沿路杨树上的叶子，遮不住一点雨丝。回到楼下时，我才发现衣服上落了细而密的雨点。原本淡绿色的外衣，被雨点打湿后，颜色更近于青色了。眼镜的镜片上布满了细密的雨点，我用镜布将镜片擦拭干净，再戴上时，回头看了看那排杨树，眼前的一切都明朗了起来。

苏东坡在《定风波》里的一段话，是词人创作这首词的缘由。“三月七日，沙湖道中遇雨。雨具先去，同行皆狼狈，余独不觉。已而遂晴，故作此词。”我非常喜欢这首词，尤其喜欢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“也无风雨也无晴”，也喜欢苏东坡一行遇雨后，“同行皆狼狈，余独不觉”的超然。

人生哪能皆平坦，总会遇到坎坷，或是经历一场暴风雨。我想起很多年前遇到的一场雨。那天，我在外散步时，天空忽然下起了雨。田地里的人并不急着跑回家，而是仰头看雨，伸手接雨。大雨溅起路上的尘土，雨中扬起一股浓重的土腥味，他们激动地在雨中欢呼雀跃。一些年纪大的老人望着眼前的雨，掩饰不住满脸的笑意。我遇见的那一场雨，就像遇到了一件喜事般令人开心。

## 心灵净土

■和建东

每当黄昏时分，我总喜欢静下心来，泡一杯茶，静静地坐在窗前，远远望出窗外。青山顶，几朵彩云悠闲地飘着。我总爱幻想，山的那一边是什么？会是一座繁华的城市吗？明明知道山的那一边还是山，我依旧陶醉在幻想当中。这是享受。但我心里总感觉我期待的不只这些。内心深处我在期待什么？我给自己创造出什么样话般的梦境才能满足我内心的渴望？我不知道缺什么。是一个人，还是一件事情，还是回忆？让我始终无法释怀。

孩提时代，总有一些有趣的故事在脑海里浮现，时光荏苒，一切的美好都只是回忆。匆匆那年，蓝天白云下，我虽然观赏大自然的美景，但我从未感到留恋，感觉一切就是过眼云烟。谁知现在我却开始回忆往事，想留住一切美好的回忆。

我在城市里生活，城市的夜晚霓虹璀璨，大城小巷里追溯着过去的一切，总在一瞬间让一首歌勾起了一切。记得某个夜晚，夜空中星星点缀，我正抓紧写一篇论文。夜深人静时我已精疲力竭，耳机里放着一曲轻音乐。停笔休息的时候，无意间发现城里的月光如此温柔，在一片月光沐浴下的城市显得安静又美丽，与城市一旁的山一起形成了和谐的美。轻音乐和城里的月光混在一起让人陶醉。

如今，我已经在小山村半年了。这个小山村给了我很多灵感。这里的一切是淳朴的，明朗的，安详的。有诗情画意的青山绿水，有勤劳

计较。晨露对我嘘寒问暖，见我沒有蚊帐，担心蚊子咬我，就拿来一笼蚊帐给我挂上。她生日那天晚上，在我给她送鲜花的那一瞬间，杂志社的摄影记者咔嚓一声拍了照，第二天把照片洗出来装进精美的相框。我生日时，她陪我喝酒，并且尽兴地喝，一醉方休。周末她开车带我去看房，每到一处她都会征求我意见，问这房子和环境怎样。那年春节，大家都放假回家，她和我一起值班，又想去逛买东西，一起吃年夜饭过春节。

2013年春天，我儿子在珠海定居并购置新房。我去庆祝，看到那一排大海，也许是触景生情，又想去睡一次海。一天下午，儿子陪我去野狸岛，为我买上救生衣，在海里冲了一阵浪，便在海滩睡觉。

这天晚上出奇地安静，岸上无人，海里无声。平时睡眠很好的我，这回却睡不着。儿子见我忧心忡忡没有睡意，问我为什么睡不着。我不便说没有上世纪90年代睡海的那种氛围。如今野狸岛建造得完美无缺，并且有了雄奇壮观的贝壳大剧院。也许是建设得太完美，让我怀念起那个时候杂志社的每一个人，才使我失眠。打听到原来的杂志不复存在，人去楼空，晨露定居新西兰。我告诉儿子，这回睡海，是为了回忆和怀念。

儿子听我唠叨之后，仔细地看着我，说我脸色开始红润，脸上有了笑容。我望望天空看看海，朝着远方深情地眺望了一阵，顿感心如大海，境界顿时高远起来。

回到故乡西晃山，觉得看山不是山，看水不是水。起起伏伏的西晃大山苍苍茫茫，像大海一样潮起潮落，像沙滩一般坦坦荡荡。

我要像大海和沙滩那样，轻轻地放下焦虑，暖暖地拥抱自己，顺其自然。风来听风，雨来看雨，好好生活，知足常乐，静待花开，人生百味，随心就好。

朋友看我能放下一切，问有何秘籍？我暗暗地回答道：一个人要想胸襟辽阔，品德高尚，就去睡海吧！

## 买房遗憾事

■朱辉

历时5个月，终于完成了新房装修，一切看上去都还算满意。然而也略有些遗憾，那就是当初没有抢购到隔壁那套房子。两套房子的户型、面积完全一样，但因为那套房是在走廊的尽头，所以有左邻右舍，比起我的这套房子就少了一户邻居。

儿子说：“少一户邻居的户型，早早地就被抢购一空了，想买都难，说明大多数人觉得多花这点钱值得。”多一户邻居，就多了一分潜在的麻烦，买房者的担忧并非全无道理。我有一个朋友叫阿华，当了多年的物业经理。他曾经说占主导地位相当大比例的是调解邻里纠纷，诸如楼上漏水、有人深夜放音乐、空调外机噪声扰民……物业只能苦口婆心地劝说，但是常常调解无果。

常有人传授营造和谐邻里关系的绝招，比如敲邻居家的门，送上一个南瓜或者一碗汤圆等。这招对于部分老年邻居也许管用，时下的年轻人大多会反感这类没有预约就随意敲门的行为，会认为这是干扰他人私生活。而且现在的租房户比较多，一栋楼里的邻居常常“更新”，这招着实有些落伍了。

有些社区和物业做得还不错，通过在广场上举办一些文化活动，比如有奖儿童游戏、老年广场舞比赛之类，愿意与邻居交流的人有个媒介互相认识。至于喜静的邻居，也不必冒冒失失去敲门，打扰人家的宁静。

我劝儿子换个角度思考问题：“你得谢谢那户邻居才对呀，因为有了那户邻居，才让我们省下了那好几万块钱，还多了一家邻居互相参照着，这不是挺好的吗？”儿子虽然嘴上不与我争辩，可是我知道，他心里仍然觉得宁可多花几万块钱，还是买靠走廊尽头的那套房子更好一些。

常有人感叹邻居之间不亲近，这让从事房地产和物业服务的人听来，会觉得他们的要求实在太高，能做到相安无事，不成为彼此的“负资产”就已经很好了。我想，当大家相处久了，都熟悉了，邻里关系会达到理想境界，能真正体现出更好的社会风尚。

## 豇豆与老家味道

■徐成龙

在我的农村老家，豇豆是最常见的蔬菜。早春时，勤劳的乡亲在菜地的四周或者田边地头挖下小洞，埋上一两粒豇豆籽。过不了多久，豇豆籽就发芽了。这时候，乡亲们就会扛着竹竿或树枝，再带上一些草绳去给豇豆搭个架子，以便让豇豆能攀援而上，更好地开花结豆。

初夏的风吹过，豇豆开花了。豇豆的花，如紫蝴蝶，小巧而雅致，在风中微微摇晃，像是紫色的蝴蝶翩翩飞。而花也不是一朵一朵单独盛开，而是两三朵或四五朵一起盛开。花开没几天，就从花朵的中间冒出豇豆来。纤细纤细的，弱不禁风似的，却能在一夜之间长出好几寸长。然后再慢慢长粗。

待到豇豆长到一尺多长，小拇指那么粗时，母亲便会让我去菜园摘一把。摘回来的豇豆，用手折成一段一段的。母亲烧热油锅，倒入洗净沥水的豇豆，大火翻炒至其从嫩绿色变成浅绿色后，再加入小碗水焖上几分钟，一道微微泛黄的家常炒豇豆就出锅了。这样炒出来的豇豆，咬在嘴里水汪汪的，若有若无的清甜味，很下饭。

豇豆的产量很高，小时候夏天的餐桌上几乎顿顿都有炒豇豆，可就算再好吃也会吃腻的。于是，母亲便时不时地摘回一大把豇豆来，嘱咐我折成段后用凉水泡上几天。三两天后，新鲜的豇豆在水和时间的作用下变成了酸豇豆。这时，母亲再切几个红辣椒，用猪油一炒，猪油的香、豇豆的酸、辣椒的辣混合成酸香爽口的味道，绝对是下饭的好菜。

豇豆越长越多，家里再也吃不动了。这个时候，母亲便会摘回一篮子豇豆，在门前的池塘里清洗干净，回家后放在锅里加水煮熟晒干，然后切成一段一段的。这就是农村老家的人们能做的干豇豆。

干豇豆算得上是农村老家的特产了。晒干的豇豆烧肉，是我小时候最爱吃的一道家常菜。每次从农村老家回来，母亲都会准备一大包干豇豆让我带上，好让我们在城里上班也能品尝到老家的味道。每次吃干豇豆的时候，我们总会想起老家还有年迈的父母……前两天，我从老家回来，母亲又给我准备了一大包晒干的豇豆。回到家，我抓了两把放进水里浸泡，经过浸泡，干瘪的豇豆变得柔软而有弹性。下班回来，我买了一块五花肉，洗净切块，大火翻炒，肉色炒至金黄，放入泡好的豇豆，再倒入一罐啤酒，小火慢炖。当肉块和豇豆吸饱了汤汁，香味渐渐弥漫开来……我仿佛又闻到了浓浓的家乡味道。